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一、概况.....	(1)
(一) 部门(单位)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2)
二、2021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公开表.....	(2)
三、2021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0)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0)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11)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1)
四、名词解释.....	(16)

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先进青年群众组织，是党的助手和后备军，是党和政府联系青年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共青团越城区委(简称团区委)受区委和团市委的领导。其主要职责是：

1. 领导全区共青团工作，领导区青联、区少工委工作。

2. 参与制订全区青少年事业发展和青少年工作方针政策，对全区青少年活动阵地、青少年服务机构的建设等事务进行规划和管理。

3. 参与全区有关青少年事务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和实施，协助党和政府处理、协调与青少年利益有关的事务。

4. 调查青少年思想动态和青少年工作情况，研究青少年运动、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思想教育问题，提出相应的对策，开展多种活动。

5. 协助政府教育部门组织中、小学生开展各具特色的教育活动，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安定团结。

6. 组织和带领青年在国家经济建设中发挥主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7. 负责境内外、区内外青少年友好交流工作。

8. 负责全区青少年统战、宗教工作，做好青少年统战对象的团结教育工作，维护、促进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

9. 指导各镇(街)团委、区直机关(系统)团工委开展工作。

10. 承担区委、区政府、团市委交办的有关事宜。

(二)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部门决算包括：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本级决算。

二、2021 年度部门(单位) 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1 年度部门(单位) 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219.16 万元，支出总计 219.16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各增加 42.72 万元，增长 24.21%。主要原因是：新增 2 个省级试点项目经费。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12.06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210.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10.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99.2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

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1.5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7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13.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7.18 万元，占 45.46%；项目支出 116.61 万元，占 54.5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11.21 万元，支出总计 211.21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各增加 48.06 万元，增长 29.45%。主要原因是新增 2 个省级试点项目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195.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82%，主要原因是追加“我在窗口写青春”2021 青牛论坛（越城站）活动专项经费；住房公积金调整，追加相关人员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0.5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49%。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8.23 万元，增长 29.71%。主要原因是：新增 2 个省级试点项目经费。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0.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5.49 万元，占 88.09%；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9.09 万元，占 4.3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00 万元，占 2.85%；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9.98 万元，占 4.74%；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5.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49%，主要原因是追加“我在窗口写青春”2021 青牛论

坛（越城站）活动专项经费；住房公积金调整，追加相关人员经费。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9.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6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转正，经费追加；追加了考核奖。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96.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保证团工作开展的情况下注意了节约原则。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7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项目经费结转。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 0 元，支出决算为 9.0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费用为本部门与区委宣传部联合开展越城区宣讲大赛，区委宣传部保障的宣讲大赛费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

预算为 4.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人员调出，人员经费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人员调出，人员经费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人员调出，人员经费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调出，人员经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7.1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3.6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等。

公用经费 13.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岗位交通费、差旅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单位）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0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0.17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单位）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国有资本经营（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05%，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保证团工作开展的情况下注意了节约原则。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没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已完成公车改革，没有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7 万元，占 100.0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27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没有支出公务接待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预算的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21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0.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05%。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累计 20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及地方有关部门督查、省内兄弟单位交流等接待等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保证团工作开展的情况下注意了节约原则。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7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及地方有关部门督查、省内兄弟单位交流等接待等支出，接待 2 批次，累计 20 人次。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3.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4%；比 2020 年度增加 3.18 万元，增长 30.87%，主要原因是更好地开展团工作。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3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

合同金额 1.1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团区委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团区委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评价项目 8 个，共涉及资金 78.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7.36%。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组织对基层团组织年度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68 万元，政

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基层团组织年度工作经费项目由部门内评价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项目运行优，部分项目运行良好。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团区委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在 2021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中反映共青团工作专项及基层团组织年度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共青团工作专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5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00 万元，执行数为 17.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费执行率 75.5%；二是基本完成项目产出要求，团区委使用这笔经费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党史学习教育、“古城正青春 奋斗正当时”纪念五四运动 102 周年暨青年参与社会治理主题报告会、“共爱古城 契越你我”千人拼图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开展“名校学子绍兴行”“青知计划”“青春故乡行”“家燕归巢”实践成果宣讲展示、“青年面对面”圆桌会等项目活动，开展扶弱济困志愿服务 10 余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使用经费未达到 100%。下一

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使用项目经费，提高项目经费使用率。

项目名称		共青团工作专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共青团越城区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	17.29		10	75%	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开展青年理论宣讲会、团课 12 次，每月 2 次开展垃圾分类、河小二、湖小二等活动，每月开展“三禁三自三防”等禁毒防艾反邪教宣传主题活动，开展青年创业就业大赛 1 次，开展扶弱济困志愿服务至少 6 次。			团区委使用这笔经费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党史学习教育、“古城正青春 奋斗正当时”纪念五四运动 102 周年暨青年参与社会治理主题报告会、“共爱古城 契越你我”千人拼图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开展“名校学子绍兴行”“青知计划”“青春故乡行”“家燕归巢”实践成果宣讲展示、“青年面对面”圆桌会等项目活动，开展扶弱济困志愿服务 10 余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目标	数量指标	开展活动 场次	24 场	24 场以 上	25	25	
		质量指标	开展活动 效果	效果良 好	效果良好	25	25	
	效益 目标	社会效益	提高共青 团影响力	有效	有效	15	15	
		社会效益	对团员青 年的吸引 力	有效	有效	15	15	
	满意 度目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团员青年 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	97.5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			

		“中”，低于 60 分为“差”。
--	--	------------------

青年志愿者服务社区专项行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基本完成项目产出要求；二是基本完成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开展活动人次和影响面达到预期目标，不断探索“契约化”共建在青年助力社区治理上的实践，全力打造“青春契约”青年参与社会治理特色品牌，建立“1+5”青春契约共建体系、重点群体“一人一帮扶”结对机制、大学生社区主任助理等五项机制。该项目作为典型项目被区委组织部点名表扬，荣膺 2021 年浙江省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金奖，经验做法获浙江信息群团改革专栏录用。截至目前，107 名青年企业家代表、721 名团员和 18 个社区开展“青春契约”共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项目名称	青年志愿者服务社区专项行动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共青团越城区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7.92	10	99%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7.9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越城区被推选为全省青年志愿者服务社区专项行动试点区，将围绕青春契约开展“一社一品一清单”“重点人员一人一帮扶”两项工作。10个试点社区落实“大学生社区主任助理”，各社区落实1名大学生参与社区工作，需要支付一定工作经费、餐费和交通费；要求每个社区每月开展不少于2场青年志愿活动，用于活动物料等开支；每个社区对社区内空巢老人、残疾青少年、低保户留守儿童、事实孤儿、因疫受困人员、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等重点群体建立“一人一帮扶”志愿服务机制，用于帮扶物料开支。				不断探索“契约化”共建在青年助力社区治理上的实践，全力打造“青春契约”青年参与社会治理特色品牌，建立“1+5”青春契约共建体系、重点群体“一人一帮扶”结对机制、大学生社区主任助理等五项机制。该项目作为典型项目被区委组织部点名表扬，荣膺2021年浙江省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金奖，经验做法获浙江信息群团改革专栏录用。截至目前，107名青年企业家代表、721名团员和18个社区开展“青春契约”共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活动场次	240场	240场以上	25	25	
		质量指标	开展活动效果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25	2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共青团影响力	有效	有效	15	15	
		社会效益	对团员青年的吸引力	有效	有效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团员青年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		
自评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项目负责人（签字）：				分管领导（签字）：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年无财政评价项目。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基层团组织年度工作经费的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基层团组织年度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评价得分 100 分，评价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4 万元，执行数为 33.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基本完成项目产出要求，全区 17 家镇街团委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开展活动 200 场以上，活动效果良好；二是基本完成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开展活动人次和影响面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使用经费未达到 100%。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使用项目经费，提高项目经费使用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3.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基层团组织年度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 共青团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

主管部门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评价 财政评价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财政评价组

2022年3月30日

浙江省财政厅（制）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负责人	魏珂赛	联系电话	0575-88316977
地 址	绍兴市越城区延安东路 481号	邮 编	3120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1月~2021年12月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34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34
其中：中央财政	0	其中：中央财政	0
省财政	0	省财政	0
市县财政	34	市县财政	34
其它	0	其它	0
实际支出（万元）	33.68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经济科目)	计划支出数	实际支出数
劳务费	0	0.16
委托业务费	0	22.1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	11.34
支出合计	34	33.68
三、评价报告摘要		
概况	越城区 17 个镇街团委：塔山街道团委、北海街道团委、 府山街道团委、城南街道团委、稽山街道团委、迪荡街道 团委、东湖街道团委、灵芝街道团委、东浦街道团委、鉴 湖街道团委、皋埠街道团委、陶堰街道团委、马山街道团 委、孙端街道团委、富盛镇团委、沥海街道团委，每个镇 街团委年度经费每年 2 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	实际
	各基层团组织认真履行共青团四项基本职能，强化基层团组织建设工作，开展基层团干部培训、帮扶青年创业就业、区域化团建工作、阳光助残、预防青年违法犯罪等工作，促进越城基层团组织健康发展，取得良好成效	全区各基层团组织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开展活动 200 场以上，活动效果良好
评价结论	优	
主要绩效情况	基本完成项目产出要求，全区基层团组织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开展活动 200 场以上，活动效果良好；基本完成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开展活动人次和影响面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使用经费未达到 100%。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相关建议	无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 字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分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五、评价报告文字部分（报告综述）

（一）项目概况

项目背景：越城区 17 个镇街，为进一步支持和推动共青团基层组织建设和基层工作，加大对乡镇（街道）团的组织格局创新后专兼职团干部的培训力度，切实提高广大团干部对全团重点工作部署的理解和把握，保障开展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建设、培训基层团干部、帮扶青年创业就业、“双网互动”、阳光助残、预防青年违法犯罪等重点工作的所需经费。

立项依据：团越〔2013〕6号、团越〔2013〕7号、团浙联〔2012〕74号，团越〔2017〕4号

绩效目标：各基层团组织认真履行共青团四项基本职能，强化基层团组织建设工作，开展基层团干部培训、帮扶青年创业就业、阳光助残、预防青年违法犯罪等工作，促进越城基层团组织健康发展，取得良好成效。

项目总投资：财政拨款34万，使用33.68万元。

资金用途：用于基层团组织推进团工作

财务管理情况：严格执行财务制度，按规定完成各项工作。

（二）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1.对基层团组织年度工作经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价，通过评价资金使用率、查看基层团组织工作信息的意见建议了解项目执行情况。

2.绩效分析。本预算项目目标明确，资金到位及时。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区里项目管理和经费管理的有关规定。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完成了预期目标，产生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3.评价结论：优。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我们会不断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并总结经验为下年度的绩效考核做好充分准备。在下年度的预算编制

工作中，我们会时刻跟踪项目的进度，更好地完成预算资金，做好绩效评价工作。

（四）主要问题分析

无

（五）相关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七）附件